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特奇”或“发行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业务办理指南（2018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思特转债”或“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参与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实施细则》。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6月1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

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期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27,1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最大包销金额原则上为 8,130.00 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3、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思特奇本次公开发行 27,1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T 日）结束。

根据 2020 年 6 月 8 日（T-2 日）公布的《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

一经刊出即视为向所有参加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思特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思特转债本次发行 27,100.00 万元，共计发行 271.00 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

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 2020 年 6 月 10 日（T 日）。

二、发行结果

（一）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原股东优先配售的思特转债总计为 1,885,490 张，即 188,549,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9.58%。

（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结果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思特转债总计为 824,510 张，即 82,451,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0.42%，网上中签率为 0.0020095273 %。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有效申购数量为 41,030,046,440 张，配号总数为 4,103,004,644 个，起讫号码为 000000000001-004103004644。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 2020 年 6 月 11 日（T+1 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结果将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T+2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0 张（即 1,000 元）思特转债。

（三）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张）	实际获配数量（张）	中签率/配售比例
原股东	1,885,490	1,885,490	1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41,030,046,440	824,510	0.0020095273%
合 计	41,031,931,930	2,710,000	-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思特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 2020 年 6 月 8 日（T-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6 号中电信息大厦 14 层

联系电话：010-82193708

联系人：证券部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 1061 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19 层

联系电话：0755-83707936、83703402

联系人：投资银行部资本市场组

发行人：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6 月 11 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1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6月11日